

中共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委员会文件

沪城建院委〔2024〕10号

关于李会娟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）党总支部、直属党支部，各附属单位党组织：
经研究，决定：

李会娟同志任工商管理学院党总支部书记，免去其食品与旅游学院党总支部书记职务；

应雅泳同志任食品与旅游学院党总支部书记，免去其健康与社会关怀学院党总支部书记职务；

张静同志任市政与生态工程学院党总支部书记，免去其机关党总支部书记、组织部（统战部、老干部处）副部长职务；

苏凌同志任机关党总支部副书记（主持工作）、组织部（统战部、老干部处）副部长，免去其工商管理学院党总支部副书记职务；

左韵同志任健康与社会关怀学院党总支副书记（主持工作），免去其团委书记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

中共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4年4月1日